

证券代码：838058

证券简称：中延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中延（苏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1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1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1 月 1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苏州市姑苏区解放东路 555 号桐泾商务广场 1 幢 5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中延（苏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中延（苏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 2019-033）。

（二）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中延（苏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9）。

（三）审议《关于因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中延（苏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19-037）。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中延（苏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9）。

（五）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中延（苏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9）。

（六）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中延（苏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8）。

（七）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中延（苏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8）。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11 月 21 日上午 08：30 至 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地址：苏州市姑苏区解放东路 555 号桐泾商务广场 1 幢 5 楼；联系人：陆丽丽；电话：13390885899；传真：0512-65212366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费、住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中延（苏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中延（苏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中延（苏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6 日